

《春秋》

● 姚曼波 著

考论

江苏古籍出版社



《春秋》 考论

姚曼波 著

江苏古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春秋》考论/姚曼波著. —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
2002.12

ISBN 7-80643-688-X

I. 春… II. 姚… III. 中国—古代史—春秋时代—
史籍—考证 IV. K225.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105853 号

《春秋》考论

著 者 姚曼波

责任编辑 薛正兴

出版发行 江苏古籍出版社

发行部电话 025-3223462

社 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编:210009

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 者 江苏省地质测绘院印刷厂

开 本 大 32

印 张 12

印 数 1—2000

字 数 300 千字

版 次 2002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7-80643-688-X/K·199

定 价 18.00 元

(江苏古籍版图书凡印装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序

周勋初

孟子曾称“孔子作《春秋》而乱臣贼子惧”，这就把孔子的崇高地位，《春秋》的巨大威力，作了精要的说明。这一告示，在封建社会中一直具有巨大的影响。

孔子是圣人，《春秋》是经书。孔子藉《春秋》而宣扬的政治思想、伦理原则、史学观点，为国家、民族、阶级、性别等各种社会关系树立准则，规范人们的行为，影响时代的发展。

这一说法，几千年来一直没有遭到过有力的质疑，只是到了近代，才有人从不同角度提出疑问，从而成了史学上也是思想史上难以究诘的一个复杂问题。

人们要问，《春秋》究竟是一部怎样的书？过去的人都说《春秋》是鲁国的史书，那么其他诸侯国中有没有史书？刘知幾在《史通·六家》中说：“春秋家者，其先出于三代。案《汲冢琐语》记太丁时事，目为《夏殷春秋》。……《琐语》又有《晋春秋》，记献公十七年事。《国语》云：晋羊舌肸习于《春秋》，悼公使傅其太子。《左传》昭二年，晋韩宣子来聘，见《鲁春秋》，曰：‘周礼尽在鲁矣。’斯则《春秋》之目，事匪一家，至于隐没无闻者，不可胜载。又案《竹书纪年》，其所纪事，皆与《鲁春秋》同。孟子曰：‘晋谓之《乘》，楚谓之《梲杌》，而鲁谓之《春秋》，其实一也。’然则《乘》与《纪年》、《梲杌》，其皆《春秋》之别名者乎？故墨子曰：‘吾见百国春秋’，盖皆指此也。”可见上至夏商二代，近与各国同时，各国都有史书。“春秋”一名，就是史书的代称。《春秋》一名只能说是《鲁春秋》的习惯称呼。

儒家系统的人以为孔子修订《春秋》时贯注进了深奥的政治哲学，这也是后人学习《春秋》时需要深刻领会的原因。但在一些具有思辨能力的士人中，如宋代的王安石，就径称《春秋》为“断烂朝报”，则是直截了当否定了《春秋》中内涵有什么寓意。后代史官坚持的“《春秋》笔法”，只是一些后起的思想家所规定的原则，假托孔子所树立的宗旨，而作为行文规范罢了。

在阐发《春秋》微意的人中，董仲舒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但他阅读的《春秋》到底是什么样的本子？在他心目中的《春秋》到底是怎样的一种书？这些都是难以究诘的问题。

解释《春秋》的经典，又有《左传》、《公羊》、《穀梁》三种。一般认为，《公》《穀》二书是解经的，《左传》是记录史事的，但这似乎很难截然区别。《公》《穀》难道没有记录史事？《左传》难道一无史学思想可言？况且三书的作者历史都不详，这就更增加了人们探索时的困难。

人们发现，先秦诸子提到的《春秋》，实指《左传》一书。那么《左传》与《春秋》之间又是怎样的一种关系？

传述《春秋》学的人中又有今古文之分。古文学者重《左传》，今文学者重《公羊》，二者相互攻讦，但对揭露事实的真相少有进展。

近代疑古之风崛起，学者希望用实证的手段，暴露孔子与《春秋》的真实情况。但面对几千年积累下的材料，零乱而难以理出头绪，至今似未得出能为众人所普遍接受的结论。

但这问题极为重要，人们不能知难而退。尽管大家一时难以穷其究竟，但只要有人知难而进，努力探求事实真相，在这些领域中迈进一步，就应得到大家的尊重。

研究《春秋》学的人，不能停留在过去约定俗成的几点认识上。要想有新的发现，就应该鼓励大家跳出前人设定的种种圈子，挖掘新的证据，采用新的观点，提出新的解说。凡持之有故、言之成理

的著作,都应得到人们的高度评价。而每一种新说的建立,代表着一种新的探索,对于他们不畏艰难的精神,首先应予肯定。

曼波对这问题的探索已有十年之久。她敏锐地发现有关孔子作《春秋》的古老传说存在着种种疑点,后人的解说中存在着许多习非成是和隔靴搔痒的地方,这些都困扰着人们对传统文化中重要一环的正确认识,从而激发她试图加以解决的决心。这些年来,她利用了全部课余时间,发掘史料,对相关的记载重新加以考核,并对前人的研究成果予以总结和评判。她所提出的新观点,建立在坚实的材料基础之上,有人或许对这些观点会有不同意见,但这是用细密的考辨得出的结论,言之有理,持之有故,至少可以作为一家之言看待吧。在这类古老而至为重要的问题上采取一种新的视角,启发人们对这类问题的新思考,也就是在学术上作出了新的贡献。曼波于此作出的努力,自当得到大家的尊重和高度评价。

我对《春秋》问题素乏研究,而对先秦学术颇感兴趣。曼波从此书的酝酿时始,即常来进行商谈,历时已将十年。其间我目睹她艰难跋涉的整个历程。她努力垦辟,不畏艰难,精神甚为感人,因而自觉有向学术界介绍的责任,故聊缀数语如上。

草于台湾东海大学寓所
2002年6月12日

序

王世舜

儒家的经典,由于产生的时代最早,在流传的过程中又历经劫难,几乎每一部都存在着复杂的难以解决的问题。经过历代学者的努力,有些问题逐渐明确起来,有些已经解决或近于解决,但是仍有相当多的问题,尚未明确,尚未解决,有待于学者们继续努力。

儒家经典的数量有一个逐渐增多的过程。开始是五经(《诗》、《书》、《礼》、《易》、《春秋》,如加上《乐经》则为六经),后来发展为九经(《诗》、《书》、《易》加上三礼和三传),再后来发展为十三经(加上《论语》、《孟子》、《孝经》、《尔雅》)。按传统的说法,开初的五经为孔子所编纂。但近代以来,疑古思潮勃兴,在疑古学者的质疑和辩难下,五经为孔子所编纂的说法,几乎被彻底推翻,孔子对五经的编纂权,几乎被彻底剥夺。然而随着研究的深入,以及地下文物的发现,疑古学者们的疑古过勇之弊日益明显地暴露出来,孔子对五经的编纂权逐渐被恢复,或部分被恢复,因而在当前情况下,研究儒家最早的五部经典就必然要涉及孔子与五经的关系,以及孔子的思想与这些经书思想之间的关系。

众所周知,原始儒家以孔子孟子为代表,尽管孔子与孟子的思想属于同一体系,如果细加研究又不难发现,孔子和孟子对待历史的态度却存在着很大的区别,按近代学术界流行的说法而言,孔子当属于释古派,孟子则属于疑古派。孔子说:“夏礼吾能言之,杞不足征也;殷礼吾能言之,宋不足征也,文献不足故也。足则吾能征之矣。”(《论语·八佾》)孔子对于历史是无征不信,总是尽可能地

依据可以征信的史料去解释历史。孟子则不然,他说:“尽信《书》,则不如无书。吾于《武成》,取二三策而已矣。”(《孟子·尽心下》)道理何在呢?“仁人无敌于天下,以至仁伐不仁,而何其血之流杵也?”(同上)显然孟子属于疑古派,只是应当指出的是孟子的疑古所使用的是推理方法,而不是史实的考辨。推理的方法应当使用,并非不可取,但使用这个方法时必须以史实为根据。

明确孔子对历史的态度,对我们研究孔子和五经的关系是非常重要的。《尚书》是由孔子编纂的,孔子在编纂《尚书》时,对当时大量的充斥于史料中的那些荒诞不经的神话,几乎删除净尽。但对某些“怪、力、乱、神”与历史事件绞绕纠结的则又予以适当保留,如《大诰》、《洛诰》、《金縢》中的龟卜以及《金縢》中有关雷电大风、禾苗的倒伏与再起等天人感应现象等就没有删去。可见《尚书》的编纂与孔子的思想是吻合的。但同时我们还应当指出,《尚书》中所体现出的某些思想与孔子的思想并不吻合,甚至是抵触的。清代著名学者万斯同就曾经指出:“《甘誓》之孥戮,《酒诰》之群饮群杀,此商鞅、韩非之法也,后世庸主之所不忍者,而谓古帝王为之乎?”从而推论说:“愚谓今之《尚书》必非圣人删定之书。”(以上见万斯同《古文尚书辨(一)》)万斯同的错误就在于把《尚书》中所体现的思想与孔子的思想混同起来了。《尚书》是古代档案文件的汇编。在档案文件的去取上,编纂者可以依据自己的思想倾向或编纂原则来决定。但对档案文件的本身,编纂者却不能根据自己的思想任意篡改,孔子不但是一位伟大的思想家,也是一位严谨的史学家,任意篡改历史是孔子所不取的。

以今天的眼光来看,在儒家的经典中,《左传》和《尚书》应当同属于史学范围。尽管同属于史学,但《左传》和《尚书》的差异还是十分明显的。严格地说来,《尚书》只能算是史料,而《左传》则是一部体例严密叙事完整条理分明的历史著作。尤其突出的是《左传》的规模和成就。就规模而言,《左传》篇幅之大是十分惊人的,据南

宋学者郑耕老的统计,全书为 196845 字(《宋元学案》中华书局版第一册 219 页)。这样的篇幅不但在儒家的经典中,即便是在春秋、战国时期所有著作中亦无有出其右者,真可谓鸿幅巨制!就成就而言,史学方面的自不待言,就文学方面而言,其成就之高也同样令人惊叹。唐代刘知幾评论说:“左氏之叙事也,述行师则簿领盈视,咙聒沸腾;论备火则区分在目,修饰峻整。言胜捷则收获都尽,记奔败则披靡横前;申盟誓则慷慨有余,称譎诈则欺诬可见;谈恩惠则煦如春日,纪严切则凜若秋霜;叙兴邦则滋味无量,陈亡国则凄凉可悯。或腴辞润简牍,或美句入咏歌,跌宕而不群,纵横而自得。若斯才者,殆将工侔造化,思涉鬼神,著述罕闻,古今卓绝。”(《史通·杂说上》)这些评论对《左传》而言,当之无愧,决非溢美!成就如此之高的鸿幅巨制产生在两千多年之前,不能不说是一个奇迹!能够创造出这样奇迹的,毫无疑问应当是一位震古烁今的大手笔,然而,这位大手笔究竟是谁呢?多少年来,这个问题一直在困扰着我,虽然我读过不少有关的论著,但依旧茫然不得其解。近年以来,姚曼波先生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提出了《左传》的蓝本为孔子所作的新说。围绕这个新说,姚先生发表了多篇极有分量的论文,这些论文我也都一一拜读了。在这些论文中,姚先生通过对史实详尽而缜密的分析,雄辩地证明了自己的观点。姚先生的新说以摧枯拉朽之气概推翻了董仲舒在春秋学上所设置的误区。厥功之伟,不言而喻!正因为如此,我在读了姚先生的系列论文之后,确有一种拨云雾而见青天之感,以前在这个问题的种种疑滞,大都涣然冰释。

毋庸讳言,姚先生的新见不但大胆而且新奇。两千多年来春秋学的研究者,代不乏人,尽管他们在春秋学方面提出了许多真知灼见,但他们始终在误区中徘徊,而无法走出这个误区。从这个意义上看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姚先生的立说为春秋学开辟了一片新的天地!

首先,姚先生依据史料的分析,将《春秋传》即《左传》的蓝本的著作权归之于孔子,这一点我是完全赞同的。姚先生的这一观点,是建立在许多史实分析的基础上的,对于这些分析,毋须赘述,我要补充的是对孔子的看法问题。

对孔子的看法,实在是一个老得不能再老的话题,尽管如此,但为了说明问题,这个古老的话题,仍有提一提的必要。

孔子由于建立了完整而深刻的思想体系,整理了大量的古代文献,首开私人办学之风成为历史上第一位伟大的教育家,在生前即已享有崇高的声望。战国时期经过孟子和荀子的阐扬,声望日隆。至汉代董仲舒提出“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政策为汉武帝所采纳后,孔子的声望达于巅峰,其地位也随着达到了至高无上的地步。但应当指出的,如果说春秋末年乃至战国时期,孔子是以其真面目出现的话,那么在“独尊儒术”之后的孔子,已经不是先秦时代的孔子,而是汉代董仲舒式的孔子了。先秦时代的孔子,坚守学术的独立与自由,从而使学术保持应有的尊严,可以通过著书立说“贬天子,退诸侯,讨大夫”。汉代的孔子,声望虽隆,地位虽高,但不过是董仲舒所树立的一块招牌。学术的独立、自由与尊严被剥夺殆尽,孔子所宣扬的理性精神也随之质变而成为教条,成为为刘汉王朝服务的工具。在汉代,孔学基本上为董氏学所代替,成为封建王朝的官方哲学。从上述认识出发,我认为姚先生“乱《春秋》者董仲舒”的提法,是抓住了问题的关键。大家知道,董仲舒是以创立“公羊学”起家的。《公羊传》的产生虽早于董仲舒,但“公羊学”的创立却是自董仲舒始。董仲舒为什么那样看重《公羊传》呢?就是因为《公羊传》的义例带有极大的随意性,可以通过穿凿附会随心所欲地阐发所谓“微言大义”以售其私而为帝王师。《左传》则不然,它是一部史料翔实思想深刻高扬民本思想的历史巨著。在这部巨著面前,董仲舒所有伎俩均无所遁其形。这就是为什么董仲舒一方面高举公羊学大旗,另一方面竭力排斥《左传》的原因所在。

后来，董仲舒的徒子徒孙们，可以忍痛分《穀梁传》一杯羹（汉宣帝时始立穀梁博士），却决不允许给《左传》以一席之地，其根本原因也在这里。

董仲舒不但是公羊学派的首领，也是西汉时期整个经今学派首领。西汉时期所置十四家经学博士，无一例外均属经今文学，整个西汉时期的学坛均为以董仲舒为首的经今文学派所把持。在经今文学派的把持下，所有古文经均遭排斥。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孔子虽被董仲舒推到至高无上的地位，但记载孔子言行的《论语》却不得列为经，而被称作传。至东汉时期才被列为七经之一，置于《公羊传》之后而排在末尾。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呢？原因并不复杂，就是因为以董仲舒为首的经今文学派，以牺牲学术尊严为代价，将学术降为政治的婢女，千方百计迎合最高统治者的需要，从而受到当时最高统治者赏识的结果。

左丘明其人只在《论语》中有记载，而不见于先秦其他典籍。根据《论语》记载，左丘明应当与孔子同时，“子曰：巧言、令色、足恭，左丘明耻之，丘亦耻之。匿怨而友其人，左丘明耻之，丘亦耻之。”（《论语·公冶长》）只说左丘明与己同耻，而未及其他，且仅此一处。有人以为左丘明稍长于孔子，也有人认为是孔子弟子，均是推测之词，不可信据。假如《左传》真是左丘明所作，那么他一定是一位才华横溢，文采非凡，博学多识之人。在《论语》中，孔子不但对古人而且对同时代人乃至对他的弟子多有品评，或评其道德高尚与否，或评其才质优劣，或评其事功大小等等，不一而足，然而对于左丘明仅仅说他与自己同耻，至于他的才华却不置一词，这不是令人费解么？如果说左丘明是孔子的后辈，在孔子身后不久写出这么一部巨著解释孔子所作的《春秋》，那么生于孔子之后一百余年的孟子，在盛赞孔子所作的《春秋》时为什么一直没有提及左丘明？再者，荀子是先秦时代儒家的殿军，不但传授儒家的经典而且对孔子及其弟子的事迹多有记载和评论，对战国时期一些著名

学者及其事迹亦多有记载和评论,如果左丘明真的写了一部《左传》,又和《春秋》的关系那样密切,必是声名赫奕的人物,为什么荀子不曾一语道及左丘明其人其事,不也是令人费解么?此外,《墨子》、《庄子》、《韩非子》、《吕氏春秋》等书亦均无记载。左丘明写出一部近二十万字煌煌巨著的大事,居然不见于先秦典籍的记载,它岂但只是令人费解,简直不可思议!这个事实难道不足以说明《左传》的著作权并不属于左丘明吗?《左传》为左丘明所作是汉人的说法。姚先生所说“乱《春秋》者董仲舒”可谓切中肯綮。姚先生通过对史实的精辟的分析,将《左传》(姚先生称之为《春秋传》或《左传》的蓝本)的著作权如实地归之于孔子是完全正确的。其实纵观春秋战国之世,能够写出《左传》的这样一位震古烁今的大手笔,非孔子莫属。《左传》的思想和语言风格与《论语》桴鼓相应如出一辙,便是明证。

“《左氏》是非颇谬于圣人”,姚先生指出这是历代经学家的偏见。其实,这种偏见也是以董仲舒为首的汉儒影响所致。这突出地表现在君臣关系上。董仲舒于儒家的“五伦”中,特别强调君臣、父子、夫妇,从而提出所谓“三纲”。君、父、夫为主,臣、子、妇为从。臣、子、妇对于君、父、夫只能绝对服从。这就是两千多年来封建社会的“纲常名教”,而列在“纲常名教”第一位的便是“君臣”。所以君臣关系在整个封建社会中被视为“人伦之大者”。如果我们仔细研究《论语》和《左传》有关君臣关系的记载与论述,便可以看出孔子的君臣观(包括《左传》)与“三纲”的君臣观截然不同。对于君臣关系,孔子主张:“君使臣以礼,臣事君以忠。”(《论语·八佾》)“臣事君以忠”的前提是“君使臣以礼”,就是说君臣的关系是对等的,不存在臣对君的依附关系。“所谓大臣者,以道事君,不可则止。”(《论语·先进》)事君的原则是“以道”,所谓“以道”就是引导君主实行仁政,做到“济众”、“足民”、“养民”、“爱人”。如果君主不行仁政,胡作妄为,残害民众,臣就应当按照“道”加以谏正。“子路问事

君。子曰：‘勿欺也，而犯之。’”(《论语·宪问》)犯颜直谏，是大臣必备的操守。而“道”则是大臣必须坚持的原则。“道不同，不相为谋。”(《论语·卫灵公》)可见，在孔子看来，臣对于君不但不存在人身依附关系，而且是君的监督者。君臣的离合以“道”是否相同为前提，在君主面前臣应当有自己的独立人格。“三军可夺帅也，匹夫不可夺志也。”(《论语·子罕》)“匹夫”尚且“不可夺志”，何况大臣！孔子关于君臣关系的主张，充满了民本思想以及对人和人格的尊重，是非常深刻的。孔子对春秋时代杰出政治家管仲的评论，更加清楚地说明了这一点。

管仲原是齐国公子纠的臣。在齐国的宫廷政变中，公子纠被他的弟弟公子小白杀死，和管仲一起共同辅佐公子纠的召忽，为公子纠尽节而死。管仲不但未能为公子纠尽节而死，反而做了公子小白的臣，辅佐公子小白成为春秋时代最著名的霸主，这位霸主便是齐桓公。子路和子贡都认为管仲不能为公子纠尽节而死是“未仁”，“非仁”，并把这个问题提出来向孔子请教，孔子就这个问题分别回答了子路和子贡。

对子路，孔子回答说：

“桓公九合诸侯，不以兵车，管仲之力也。如其仁！如其仁！”(《论语·宪问》)

对子贡，孔子回答说：

“管仲相桓公，霸诸侯，一匡天下，民到于今受其赐。微管仲，吾其被发左衽矣。岂若匹夫匹妇之为谅也，自经于沟渎而莫之知也？”(同上)

这两次回答对管仲作了如下肯定：一、通过政治手段而不是通过军事手段，辅佐桓公成就霸业，避免战争给社会带来灾难，给人民带来痛苦。二、管仲在辅佐桓公成就霸业的过程中避免落后民族的入侵，促进社会的安定以及经济与文化的发展，使当代及后代人民均得利益。三、不拘小信，不认为公子纠尽节而死是正确的做

法，如果拘守小信，为子纠尽节而死，则是“匹夫匹妇”的愚蠢行为。“谅”指的是小信。“君子贞而不谅。”（《论语·卫灵公》）可见，在孔子的思想中并不存在所谓“忠臣不事二主”的观念。在《左传》中，对管仲事功的记载比较详细，而且给予充分的肯定，这与《论语》中孔子对管仲的评价是十分吻合的。《左传》对于管仲的记载，特别是孔子对管仲的评价，无疑给后儒留下了极大的难题。如果说只是《左传》的记载，尚可批评《左传》“是非颇谬于圣人”，偏偏孔子十分明确地肯定管仲，并且给予那样高的评价，这就不能不使后儒们感到十分尴尬十分为难了。他们既不敢违背这位至圣先师的言论，又不甘心肯定管仲，于是不是视而不见故意回避，便是搜索枯肠曲为之解。

首先让我们看一看宋代大儒程颐的解释：

“桓公，兄也。子纠，弟也。仲私于所事，辅之以争国，非义也。桓公杀之虽过，而纠之死实当。仲始与之同谋，遂与之同死，可也；知辅之争为不义，将自免以图后功亦可也。故圣人不责其死而称其功。若使桓弟而纠兄。管仲所辅者正，桓夺其国而杀之，则管仲之与桓，不可同世之仇也。若计其后功而与其事桓，圣人之言，无乃害义之甚，启万世反复不忠之乱乎？如唐之王圭、魏征，不死建成之难，而从太宗，可谓害于义矣。后虽有功，何足赎哉？”（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中华书局版 153 页—154 页引）

这段话实在耐人寻味。其实，在程颐内心深处是认为“圣人之言”“害义之甚，启万世反复不忠之乱”的。但是在“至圣”面前，程颐又不敢如此放肆！于是使尽浑身解数曲为之解，且不说这样的曲解是何等的苍白无力，而且为了曲解，程颐竟不惜歪曲历史事实。历史的事实是子纠是兄，小白（齐桓公）是弟。《管子》、《庄子》、《荀子》、《史记》均持此说，只有《汉书·淮南衡山济北王传》所载薄昭与淮南厉王书：“齐桓杀其弟以反国”，认为桓公为兄，子纠为弟。唐颜师古引三国时吴人韦昭注：“子纠兄也，言弟者讳也。”

汉文帝为淮南厉王之兄，为了避免嫌疑，薄昭故意将子纠说成是桓公之弟。程颐竟然将这种不足信据的说法当成历史，用意十分清楚，就是为了曲解孔子这段话的意思。程颐的曲解，说明他的拘于君臣嫡庶之义，与孔子的思想高下之别，相去实在难以道里计。毛奇龄在《四书改错》一书中对程颐提出了尖锐的批评：“夫子许管仲之意，是重事功，尚用世，以民物为怀，以国家天下为己任。圣学在此，圣道亦在此，而程氏无学，读尽《四书》经文，并不知圣贤之指趣何在，斯亦已矣！”（见程树德《论语集释》中华书局版第三册 995 页引）毛奇龄认为“以民物为怀，以国家天下为己任”是孔子君臣观的出发点，认为孔子之学之道均在此，是很有见地的。至于程颐对王圭和魏征的责难，金人王若虚（溇南）已有驳论，见元陈天祥《四书辨疑》引（《通志堂经解》本，江苏广陵古籍刻印社版第十六册 246—247 页），此处不具引。程颐的辩解，尽管十分拙劣，却十分恰当地代表了后儒的心态。以董仲舒和程颐为代表的后儒，拘于所谓“君臣大义”，对孔子的思想加以曲解，尚不难理解，而为当今学人所盛称的明末清初一些著名的启蒙思想家也不能理解孔子的君臣观，就不能不使人感到惊异了。

先看顾炎武的说法：

“君臣之分，所关者在一身。华裔之防，所系者在天下。故夫子之于管仲，略其不死子纠之罪，而取其一匡九合之功，盖权衡于大小之间，而以天下为心也。夫以君臣之分，犹不敌华裔之防，而《春秋》之志可知矣。

“有谓管仲之于子纠未成为君臣者。子纠于齐未成君，于仲与忽则成为君臣矣。狐突之子毛及偃从文公在秦，而曰今臣之子，名在重耳有年数矣（原注：汉、晋以下，太子诸王与其臣皆定君臣之分，盖自古相传如此）。若毛、偃为重耳之臣，而仲与忽不得为纠之臣，是以成败定君臣也，可乎？又谓桓兄纠弟，此亦强为之说。

“论至于尊周室、存华夏之大功，则公子与其臣区区一身之名

分小矣。虽然，其君臣之分故在也，遂谓之无罪非也。”（《日知录集释》卷七“管仲不死子纠”条）

以顾炎武的卓识，仍然坚持认为子纠与管仲为君臣，管仲不死子纠为罪。其识见与孔子相比，高下之别不是相距太远了么？

再看王夫之的说法：

王夫之在所著《春秋稗疏》一书的“子纠”条中，对此事有所论述。在这里，王夫之花了很多篇幅考证齐桓公与公子纠的关系。考证的结果，王夫之认为，公子纠既不是齐桓公之兄，也不是齐桓公之弟，而是齐桓公的侄子。从而作出结论说：“纠固襄公之子也。纠固襄公之子，有继襄之义，故在丧而称子。小白，襄公弟也，于分不当立，故但以名书。盖襄公既弑，无知又诛，纠以父死子继之义，因鲁求入，而襄公使民虐，为国人所不与，故大夫虽受盟于鲁，而不愿戴暴君之裔。故桓公入而众助之，以败鲁杀纠。是纠非小白之兄，抑非其弟，乃其从子也，于分当立，而桓公夺之耳。若夫子称管仲之仁，则自以其功在天下后世，初不以纠之不当有齐，而以徙义予之。一能徙义而遂曰：微管仲吾其被发左衽乎？”（《船山全书》，岳麓书社版第五册 35 页）王夫之强调齐桓公为“夺”；子纠是齐襄公的儿子，“有继襄之义”，而“小白（齐桓公），襄公弟也，于分不当立”。父子相继，嫡庶有别的名分，在王夫之的思想中根深蒂固，几至牢不可拔，不免令人惊叹！其实，孔子在回答子路和子贡提问的时候，只字不提名分，与王夫之的考辨恰成鲜明对比。须知一部《春秋》本来是要“贬天子，退诸侯，讨大夫”的，如果拘守名分，那么天子怎么可以“贬”，诸侯怎么可以“退”，大夫怎么可以“讨”？“启蒙”思想家尚且如此，遑论其他！

“是非颠谬于圣人”，首先要弄清什么是圣人（孔子）的“是非”。这个问题自汉代以降直至清末已被董仲舒、程、朱及其后学们搞乱了。近代以来，由于各种思潮（特别是极左思潮）的影响，这个“是非”被搞得乱上加乱，简直是治丝愈棼！因而，弄清这个“是非”，实

在是当务之急！

从这个意义上讲，姚先生所立的新说，显得尤其重要。这个新说不但提出一个新的思路，而且给人以新的启发。这对于春秋学、孔学的研究是大有裨益的。

现在，姚先生将以往的论文加以综合深化写成专书。承姚先生不弃，索序于我。基于上述认识及感受，虽珠玉在前，不避佛头着粪之讥，不揣愚陋，略陈管见者，借以响应姚先生所立之新说云尔。是为序。

2002年初夏于江北水城守拙斋